陡水镇2020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2020年，我镇认真按照省、市、县的工作部署和要求，不断增强工作的透明度，加强民主监督，密切与人民群众的联系，创新政府信息公开形式，突出政府信息公开重点，提高政府信息公开水平，有力地促进了中心各项工作的开展，取得了明显的效果，现将我镇2020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汇报如下：

一、统一认识，加强领导，确保政府信息公开落到实处

实行政府信息公开，让人民了解政府的工作，参与政府的决策，监督政府依法行政，完全符合广大人民群众的愿望，是加强基层民主政治建设的重要内容。我们充分认识到，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成效不能局限于一朝一夕，要使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不流于形式，不走过场，必须着眼于建立政府信息公开长效机制和监督机制，使政府信息公开成为一种自觉的意识和行为。为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各项工作落到实处，我镇先后多次召开专题会议，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进行了督促和部署。目前，政府信息公开领导小组组长由政府镇长彭恭毅同志担任，副组长由政法委员胡瑞亮同志担任，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由谢宝鑫同志任办公室主任，负责统筹协调编制政府信息公开内容，政府信息公开各项工作进入程序化、规范化、制度化运行轨道。

二、突出重点，明确形式，规范程序，不断深化政府信息公开。

在政府信息公开推进过程中，我们讲求实效，根据我镇的实际，突出重点，创新形式，不断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水平。

在公开内容上，我们在按照县委、县政府的要求，在公开基本内容的基础上，重点公开与群众切身利益密切相关的事项，以及群众最关心、社会最敏感、反映最强烈的热点问题。根据我镇实际情况，确立了以下重点公开内容：①有关农村的重要政策法规。②党政班子分工情况。③政府工作计划。④政务动态。⑤政府部门预算总体绩效评价自评报告和村级转移支付预算绩效评价自评报告⑥各职能部门的工作职责、办事程序、收费标准、服务承诺及责任人的情况。⑦年度报告。

在公开形式上，我们围绕便于群众知情、办事、监督，除了继续通过公开栏、会议等形式实行政府信息公开，我们还努力加快电子政务建设，利用现有信息网络，推进网上政府信息公开，利用微信群、微信公众号、微博等新媒体进行公开。

在公开程序上，我们首先对机关、村(居)、各有关部门所有需要公开的内容及项目进行整理，列出清单，然后对整理结果进行汇总审核，最后由政府信息公开领导小组审核后，请相关部门对照清单全面进行公布。对涉及到各类财务收支的，一律审计理财在前，核实公布在后。我们把机关和农村划成两块，组织专门人员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进行事前布置、事中督促、事后检查，一抓到底。

在公开数量上，2020年，我镇在上犹县政府网站共计公开各类政府信息854条，在主动公开的信息中，工作动态类的信息820条，占总体的比例为96.02%；公告公示类的信息33条；人事任免类的信息1条；年度报告1条。

三、创新思路，真抓实干，务求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富有成效。

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我们注重创新思路，做到“四个结合”：一是把政府信息公开与目标考核相结合;二是把政府信息公开与社会服务承诺相结合;三是把政府信息公开与社会热点、群众需求点相结合;四是把政府信息公开与党风廉政建设相结合。通过这“四个结合”，有力地推进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开展，取得了明显的效果。

1、促进了领导决策的民主化、科学化。

通过政务公开，充分发扬民主，让群众及时了解当前镇村两级的各项政府活动，并鼓励群众参与政府决策，广泛收集群众建议建言。

2、规范了政府机关的权力运行，提高了工作效率，保障了工作顺利开展。

通过政府信息公开，“政府采购制”“行政审批制”“执法公示制”等得到了更好落实，有效地规范了政府机关的权力运行。

**三、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虽然我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但也还存在一些不足,一是政府信息公开不够积极主动，存在“指一指，拜一拜”的现象。二是政府信息公开获取渠道有限，没有与其他部门、其他站所积极沟通协调。三是政府信息公开培训工作还有待加强,政府信息公开整体工作水平仍需提升。

在今后工作中,我镇将以切实维护群众合法权益、服务群众为基本出发点,坚持问题导向,进一步健全和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制度,规范公开内容,提高公开质量。一是完善公开制度,进一步健全和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各项制度,在深化完善和巩固提高上下功夫,充实相关人员,落实各项要求,切实提高时效,确保政府信息信息公开工作正常运行。二是拓宽获取信息渠道，积极与各部门，各站所沟通协调,确保信息公开尽量完善规范。三是加强政府信息公开业务学习和培训,提升运营水平,打造覆盖全面、功能完备的政务公众信息服务体系,实现透明务实、高效便民的政务服务。

附件1：陡水镇镇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名单。

附件2：2020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情况表

 陡水镇人民政府

 2021年1月27日

附件1：

陡水镇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名单

组 长：彭恭毅（政府镇长）

副组长：胡瑞亮（政法委员、人武部长）

成 员：谢宝鑫（党政办副主任）

范家礼（便民服务中心副主任）

张明丽（扶贫专干）

叶玉梅（组织干事）

相关工作人员:刁苏妹(党政办工作人员)

政务公开办公室设在党政办,由谢宝鑫同志任主任。

附件2：

2020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  |
| --- |
| 第二十条第（一）项 |
| 信息内容 | 本年新制作数量 | 本年新公开数量 | 对外公开总数量 |
| 规章 | 0 | 0 | 0 |
| 规范性文件 | 1 | 1 | 1 |
| 第二十条第（五）项 |
| 信息内容 | 上一年项目数量 | 本年增/减 | 处理决定数量 |
| 行政许可 | 0 | 0 | 0 |
|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 0 | 0 | 0 |
| 第二十条第（六）项 |
| 信息内容 | 上一年项目数量 | 本年增/减 | 处理决定数量 |
| 行政处罚 | 0 | 0 | 0 |
| 行政强制 | 0 | 0 | 0 |
| 第二十条第（八）项 |
| 信息内容 | 上一年项目数量 | 本年增/减 |  |
| 行政事业性收费 | 0 | 0 | 0 |
| 第二十条第（九）项 |
| 信息内容 | 采购项目数量 | 采购总金额 |  |
| 政府集中采购 | 0 | 0 | 0 |

二、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  |  |
| --- | --- |
|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 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 申请人情况 |
| 自然人 | 法人或其他组织 | 总计 |
| 商业企业 | 科研机构 | 社会公 益组织 | 法律服 务机构 | 其他 |
|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 0 | 0 | 0 | 0 | 0 | 0 | 0 |
|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 0 | 0 | 0 | 0 | 0 | 0 | 0 |
| 本年 度办 理结 果 | （一）予以公开 | 0 | 0 | 0 | 0 | 0 | 0 | 0 |
|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 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 0 | 0 | 0 | 0 | 0 | 0 | 0 |
| （三） 不予 公开 | 1.属于国家秘密 | 0 | 0 | 0 | 0 | 0 | 0 | 0 |
|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 0 | 0 | 0 | 0 | 0 | 0 | 0 |
|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 0 | 0 | 0 | 0 | 0 | 0 | 0 |
|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 0 | 0 | 0 | 0 | 0 | 0 | 0 |
|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 0 | 0 | 0 | 0 | 0 | 0 | 0 |
|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 0 | 0 | 0 | 0 | 0 | 0 | 0 |
|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 0 | 0 | 0 | 0 | 0 | 0 | 0 |
|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 0 | 0 | 0 | 0 | 0 | 0 | 0 |
| （四） 无法 提供 |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 0 | 0 | 0 | 0 | 0 | 0 | 0 |
|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 0 | 0 | 0 | 0 | 0 | 0 | 0 |
|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 0 | 0 | 0 | 0 | 0 | 0 | 0 |
| （五） 不予 处理 |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 0 | 0 | 0 | 0 | 0 | 0 | 0 |
| 2.重复申请 | 0 | 0 | 0 | 0 | 0 | 0 | 0 |
|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 0 | 0 | 0 | 0 | 0 | 0 | 0 |
|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 0 | 0 | 0 | 0 | 0 | 0 | 0 |
|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 出具已获取信息 | 0 | 0 | 0 | 0 | 0 | 0 | 0 |
| （六）其他处理 | 0 | 0 | 0 | 0 | 0 | 0 | 0 |
| （七）总计 | 0 | 0 | 0 | 0 | 0 | 0 | 0 |
|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 0 | 0 | 0 | 0 | 0 | 0 | 0 |

三、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  |  |
| --- | --- |
| 行政复议 | 行政诉讼 |
| 结果 维持 | 结果 纠正 | 其他 结果 | 尚未 审结 | 总计 |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 复议后起诉 |
| 结果 维持 | 结果 纠正 | 其他结果 | 尚未 审结 | 总计 | 结果 维持 | 结果 纠正 | 其他 结果 | 尚未 审结 | 总计 |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